苗 栗 縣 西 湖 鄉

西湖鄉性別統計分析—社會福利

苗栗縣西湖鄉公所編

110 年 7 月

110 年度西湖鄉性別統計分析—社會福利

一、 前言

性別統計的目的在於透過按性別分類之統計資料，瞭解兩性在現存的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及環境等脈絡之不同處境，以了解女性和男性的各種差異。並探討政策執行過程中，對女性和男性可能造成的衝擊與影響，同時考慮到影響男女角色的性別因素、獲得資源的機會及受益情形。最後透過性別分析報告之結論或建議，調整施政計畫資源配置，促使政府資源配置得以合理分配，讓不同性別者皆能平等的獲取參與公共事務及資源取得之機會，達到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社會福利政策是我國基本國策之一，我國社會福利政策係基於憲法保障國民基本人權之精神，目的在去除社會不公，幫助社會弱勢，讓每一個世代都有公平發展的機會，經濟成長的果實能為全民所共享。因此，本鄉秉持憲法之基本精神，定期檢視時空環境變遷，適時調整現行社會福利政策，以實現公平、包容與正義社會之願景。

本文蒐集性別相關統計數據，呈現性別在社會福利方面的結構與變化，期許提升本鄉性別平等的概念，並於制定政策、計畫和資源分配時，納入不同性別的觀點，達成實質的性別平等。

二、列冊需關懷獨居老人數及性別比

西湖鄉 101-109 年老年人口比例自 21.75%上升至 25.14%，表示西湖鄉的老年人口比例已超過 20%，西湖鄉為高齡社會，且老年人口比例持續上升，表示高齡化程度越來越高。101-109 年間，列冊需關懷獨居老人數自 170 人下降至 50 人，獨居老年占老年人口比例自 10.09%下降至 2.96%，表示獨居老人狀況有獲得改善(詳表 6-1)。

表 1-1:101-109 年列冊需關懷獨居老人概況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總人口數(人)	7,748	7,649	7,589	7,466	7,288	7,154	7,033	6,877	6,729
老年人口(人)	1,685	1,665	1,680	1,663	1,626	1,654	1,667	1,690	1,692
老年人口比例(%)	21.75	21.77	22.14	22.27	22.31	23.12	23.7	24.57	25.14
列冊需關懷獨居老人數(人)	170	117	118	118	76	69	63	60	50
獨居老人占老年人口比例(%)	10.09	7.03	7.02	7.1	4.67	4.17	3.78	3.55	2.96

101 至 109 年底，本鄉列冊關懷獨居老人性別比皆小於 100，表示女性多於男性，且性比例有下降趨勢，表示男性獨居老人占比越來越低，女性獨居老人占比越來越高(詳表 6-2 及圖 2)。

表 1-2:101-109 年底西湖鄉列冊需關懷獨居老人性比例

	101 年底	102 年底	103 年底	104 年底	105 年底	106 年底	107 年底	108 年底	109 年底
合計(人)	170	117	118	118	76	69	63	60	50
男性(人)	68	44	45	45	24	22	18	18	11
女性(人)	102	73	73	73	52	47	45	42	39
性比例(%)	66.67	60.27	61.64	61.64	46.15	46.81	40.00	42.86	28.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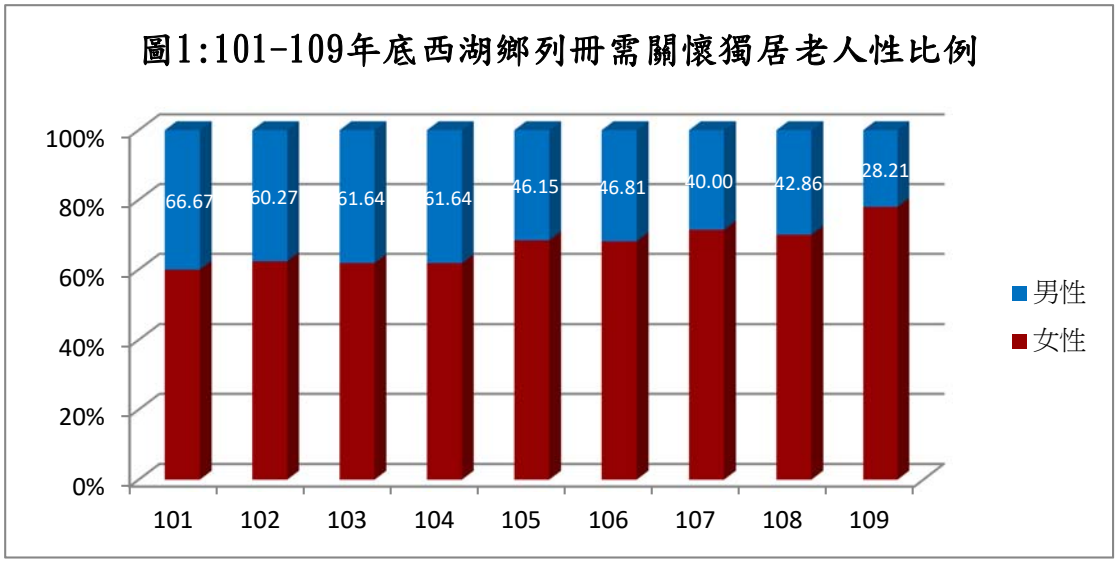

表 6-3:西湖鄉 106-109 年平均每季列冊需關懷獨居老人服務概況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年度平均每季總服務次數(人次)	55	58	63	94
年度平均每季列冊需關懷獨居老人數量(人)	69	67	62	54
服務次數佔列冊需關懷獨居老人人數比例(%)	80	88	102	175
年底獨居老年占老年人口比例(%)	4.17	3.78	3.55	2.96

表 6-4:西湖鄉 106-109 年平均每季服務成果(人次)

	電話問安	關懷訪視	居家服務	餐飲服務	陪同就醫	總服務次數
106 年度	33	22	0	0	0	55
107 年度	37	21	0	0	0	58
108 年度	40	23	0	0	0	63
109 年度	40	54	0	0	0	94

小結

觀察 106 至 109 年度間,本所對列冊需關懷獨居老人人數之服務次數佔該老人數比例達 8 成以上,年底獨居老年占老年人口比例亦有下降趨勢,表示本所對列冊需關懷獨居老人之服務有成效(詳表 6-3)。

目前本所對列冊需關懷獨居老人提供服務,分為電話問安、關懷訪視、居家服務、餐飲服務及陪同就醫 5 種,然而 106 至 109 年來僅提供電話問安及關懷訪視 2 種服務(詳表 6-4)。建議本所未來可以提供其他類型的服務,以期提供獨居老人更多元及全面性的照顧。再者,獨居老人性別比持續下降,可能歸因於男性平均壽命越來低,因此建議未來在提供相關服務時,多考量男性獨居老人的需求。

三、身心障礙者性比例

101 至 109 年底間,本鄉身心障礙者由 568 人增加至 632 人,身心障礙者佔總人口比例自 7.33%上升至 9.39%,身心障礙者有增加的趨勢。身心障礙者之性別比呈現先升後降的狀態,此 8 年間,男性人數皆多於女性(詳表 7、圖 7)。

表 2: 101-109 年底西湖鄉身心障礙者性別比

年底	總人口(人)	身心障礙者(人)	身心障礙者佔總人口比例(%)	身心障礙者人數(人)		
				男性(人)	女性(人)	性別比
101 年	7,748	568	7.33	319	249	128.11
102 年	7,649	589	7.70	338	251	134.66
103 年	7,589	609	8.02	354	255	138.82
104 年	7,466	622	8.33	360	262	137.40
105 年	7,288	619	8.49	355	264	134.47
106 年	7,154	621	8.68	352	269	130.86
107 年	7,033	628	8.93	348	280	124.29
108 年	6,877	632	9.19	349	283	123.32
109 年	6,729	632	9.39	342	290	117.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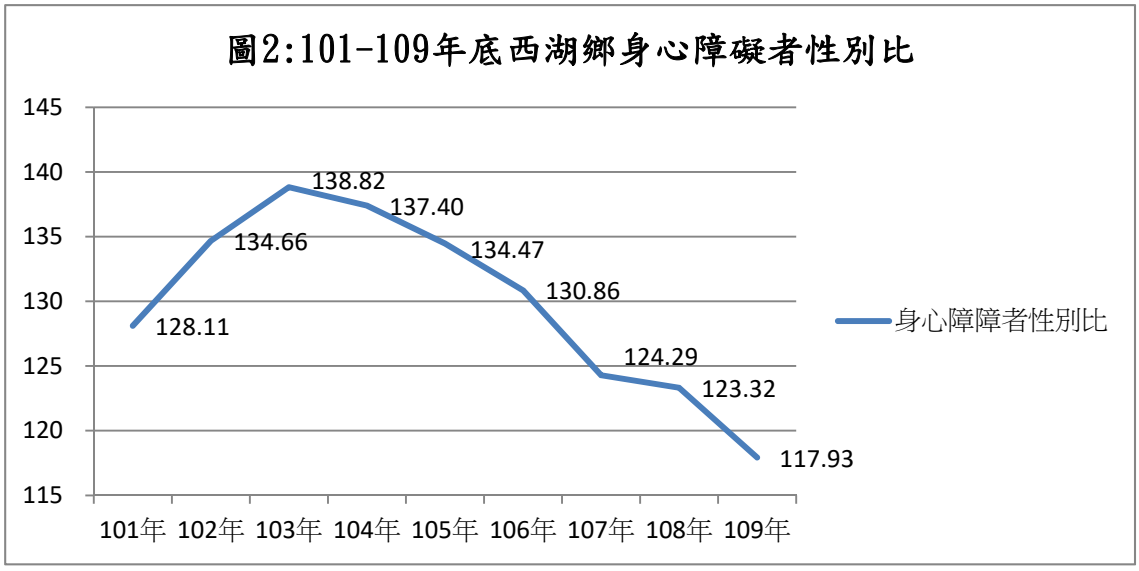

小結

101 至 109 年底，本鄉身心障礙者由 568 人增加至 632 人，身心障礙者佔總人口比例自 7.33%上升至 9.39%，身心障礙者呈增加趨勢。身心障礙者之性別比自 128.11 降至 117.93，表示身心障礙者之男性人數多於女性，但女性比率有增加趨勢。目前本所民政課配合苗栗縣政府政策，發放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縣府提供經濟安全、支持服務、就業輔導及教育權益等諸多補助及福利。建議若民眾至本所申請身心障礙證明時，可加強宣導政府提供之相關福利措施，以利身心障礙者了解其權益。

四、低收入戶性比例

101 至 109 年底，本鄉低收入戶者占總人口比例自 1.28%增至 1.63%，而低收入戶人數則自 99 人增至 110 人，顯示低收入戶人數並無明顯增加，低收入戶的性比例自 160.53 增至 168.29，性比例高，表示低收入戶人口以男性居多(詳表 8-1、圖 8)。

表 3-1:101-109 年西湖鄉低收入戶性別比

年底	總人口數(人)	低收入戶人數(人)	低收入戶者佔總人口比例(%)	低收入戶		
				男性(人)	女性(人)	性別比
101 年	7,748	99	1.28	61	38	160.53
102 年	7,649	91	1.19	57	34	167.65
103 年	7,589	84	1.11	57	27	211.11
104 年	7,466	93	1.25	59	34	173.53
105 年	7,288	102	1.40	66	36	183.33
106 年	7,154	98	1.37	64	34	188.24
107 年	7,033	103	1.46	67	36	186.11
108 年	6,877	101	1.47	64	37	172.97
109 年	6,729	110	1.63	69	41	168.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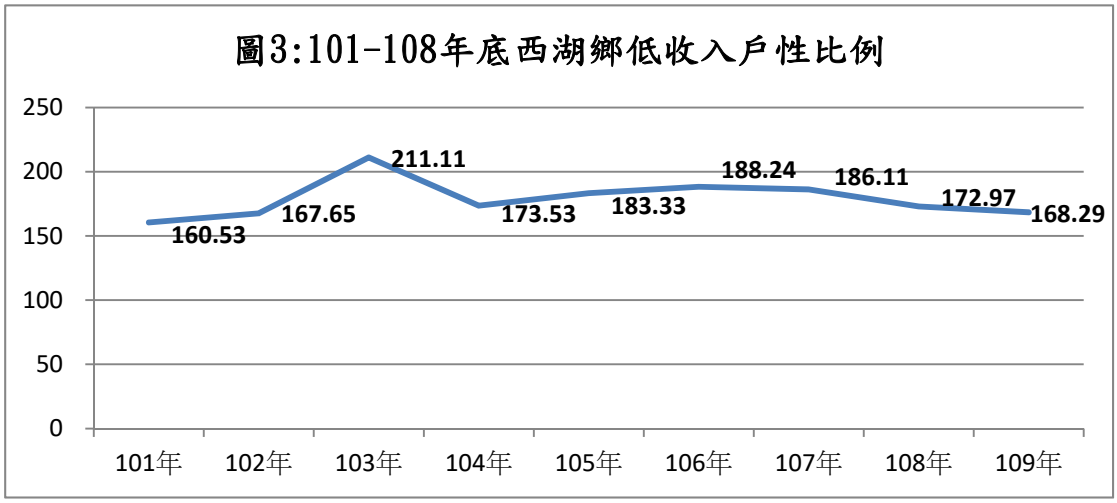

低收入戶依其經濟狀況可分為三款類型，第一款為全家人口均無工作能力且無收入及財產，第二款為全家人口有工作能力者在總人口數三分之一以下，且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應計算人口，每人每月在最低生活費三分之二以下，第三款則為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應計算人口，每人未超過最低生活費用者。自 106 至 109 年間，本鄉僅有第二款及第三款類型低收入戶。目前本鄉配合苗栗縣

政府政策，對第二款低收入戶提供家庭生活補助費。106 至 109 年間，本鄉接受家庭生活扶助之第二款低收入戶比例，除 106 年第 4 季外，每季皆達九成以上。此外，本鄉配合苗栗縣政府政策，亦提供低收入戶輔導就業服務，即以工代賑之就業機會。本鄉自 106 至 109 年，以工代賑者有 1 人，且皆為女性。

表 3-2:106-109 年西湖鄉低收入戶受生活扶助比例

年度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季別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第二款低收入戶次(每月)	21	21	21	23	19	19	20	20	23	24	21	22	20	20	20	21
受補助戶次(每月)	19	19.7	19	20	19.3	19	19	20.3	22.3	22	21	20	20	20	20	20.3
受補助戶次(%)	90	94	90	87	102	100	95	102	97	92	100	92	100	100	100	97

表 3-3:106-109 年西湖鄉低收入戶輔導就業服務—以工代賑人數及性別

年度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季別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合計(人次/月)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男(人次/月)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女(人次/月)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小結

101 至 109 年底，本鄉低收入戶者占總人口比例自 1.28%增至 1.63%，而低收入戶人數則自 99 人增至 110 人，顯示低收入戶人數並無明顯增加。低收入戶的性比例自 160.53 增至 168.29，表示低收入戶人口以男性居多，且男性比率有增加趨勢。

目前本鄉配合苗栗縣政府政策，對第二款低收入戶提供家庭生活補助費。106 至 109 年間，本鄉接受家庭生活扶助之第二款低收入戶比例，除 106 年第 4 季外，每季皆達九成以上。表示本鄉第二款低收入戶申請獲得家庭生活補助費的比例高。此外，本鄉配合苗栗縣政府政策，亦提供低收入戶輔導就業服務，即以工代賑之就業機會。本鄉自 106 至 109 年，以工代賑者皆為女性，惟本鄉低收入戶人口之性別比一直偏高，表示男性多於女性，因此建議可提供該就業機會予男性，以讓不同性別皆能享有相關社會福利資源。